

## 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1年4月12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和《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Liang Zhang 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表决，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2021年4月12日为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130元/股，向110名激励对象授予25.9286万股限制性股票。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本次授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恒

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3 日